

#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##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2〕285号

签发人：谭礼文

---

### 关于及时报送经营单位月度销售指标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根据3月5日召开的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上要求，各经营单位月度销售指标应及时汇总、分析和通报，结合集团公司文件规定，现将各公司、厂报送销售指标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程序及时间要求：

1、各普药厂销售指标仍由销售总公司信息部汇总，工业单位销售指标由销售总公司信息部于当月30日17:00点前报送集团公司管理处。

2、商业单位销售指标由桐君阁股份公司管理部汇总，桐君阁股份公司管理部于当月30日17:00点前报送集团公司商管处、管理处。

3、包装旅游企业销售指标由集团公司包装旅游处汇总，包装旅游处于当月30日17:00点前送集团公司管理处。

4、其它经营单位销售指标于当月30日17:00点前直接

报送集团公司管理处。

5、 集团公司管理处汇总全集团销售指标数据及简要分析，于次月 2 日 17:00 点前报送集团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其他相关领导及部门。

二、 指标统计口径：

各单位月度销售统计指标为上月 26 日至本月 25 日，其中 1 月份为 1 月 1 日-1 月 25 日，12 月份为 11 月 26 日-12 月 31 日。

三、 各单位（部门）现有报表内容及格式不变，应对销售增减原因及异常情况作简要分析说明，并与销售指标一并报送。

四、 向集团公司管理处报送指标的单位（部门）必须于当月 30 日 17:00 点前准时发送邮件，邮箱 [taijiglc@taiji.com](mailto:taijiglc@taiji.com)，对有差异的数据在两日内及时修正，联系电话 023-89886636，传真 023-89886587。

五、 各单位要充分利用信息系统，特别是商业要尽快完善信息系统，实现快速报送要求。集团公司将对指标报送及时、准确的单位（部门）予以奖励，延迟报送的将通报或罚款。

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九日



主题词：销售 指标 通知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2 年 3 月 19 日印发

拟稿：邹云光

校核：邹云光